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 2019年单独招生简章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高职（专科）单独招生和综合评价招生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简章。

一、 招生计划

序号	专业	夏季高考		春季高考		退役士兵	运动专长	技术技能类	学费（元/年）
		文科计划数	理科计划数	计划数	专业类别	计划数	计划数	计划数	
1	服装陈列与展示设计	5	5	30	服装				5000
2	服装设计与工艺			50	服装			45	5000
3	服装设计与工艺(现代学徒制,鲁泰纺织)	10	10						5000
4	人物形象设计	10	5						5000
5	现代纺织技术	5	5	28	服装				5000
6	市场营销			15	商贸	5			4800
7	市场营销类（中外合作办学，市场营销）	5	5						11000
8	机电一体化技术						10		5000
9	机电一体化技术(现代学徒制,豪迈科技)		30						5000
10	自动化类（中外合作办学，电气自动化技术）		10						11000
11	工业机器人技术	5	15	35	机电一体化				5000
12	应用电子技术	5	15	30	电工电子				5000
13	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	10	20	40	机电一体化			45	5000
14	商务日语	20	5	17	商贸				4800
15	商务英语	27	16						4800
16	应用韩语	20	5	25	商贸				4800
17	电梯工程技术	5	10	30	机电一体化				5000

18	机械设计与制造	5	5	25	机械				5000
19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现代学徒制，歌尔股份）	10	10	15	机械				5000
20	模具设计与制造	5	10	25	机械				5000
21	数控技术	5	10	20	机械	5		50	5000
22	工商企业管理	30	10						4800
23	国际经济与贸易	15	5	15	商贸				4800
24	会计			53	财经		8		4800
25	商务管理	15	10	15	商贸	5			4800
26	物流管理	25	10					45	4800
27	物流类（中外合作办学，物流管理）	5	5						11000
28	汽车电子技术	13	10	12	电工电子				5000
29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15	15	32	汽车	5	8	45	5000
30	汽车营销与服务	15	10	5	商贸				5000
31	汽车制造与装配技术	10	10	15	汽车				5000
32	新能源汽车技术	5	5	5	汽车				5000
33	无人机应用技术	5	5	15	汽车				5000
34	汽车类（中外合作办学，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5	5						11000
35	宠物养护与驯导	10	7					45	5000
36	食品质量与安全	10	7						5000
37	药品生物技术	15	10	28	医药				5000
38	水生动物医学	10	5	15	医药				5000
39	环境工程技术	10	6	15	化工				5000
40	应用化工技术	5	10	40	化工				5000
41	动漫制作技术	10	10	30	信息技术				5000
42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10	5	35	信息技术				5000

43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	10		50	信息技术	5			5000
44	学前教育(师范类)			35	学前教育		5		4800
45	物联网应用技术		10	35	信息技术				5000
46	移动应用开发	5	5	35	信息技术				5000
47	计算机网络技术						10		5000
48	建筑工程技术	5	15	25	土建	5			5000
49	工程造价	10	10	40	土建		9		5000
50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20	14						5000
51	市政工程技术	10	10	15	土建				5000
52	测绘地理信息技术	10	10						5000
53	土建施工类(中外合作办学, 建筑工程技术)	5	5						9600

二、报考条件

已通过山东省 2019 年普通高校考试招生报名或补报名(含春季高考和夏季高考)的考生均有资格报考单独招生。

普通类、运动专长类招生面向高中阶段毕业生。运动专长考生还须具有报考运动项目及小项对应的国家二级及以上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或高中阶段获得报考项目省级比赛单项前 3 名、集体项目前 6 名以及全国比赛单项前 6 名、集体项目前 8 名成绩(等级称号、比赛成绩获得日期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前)。

退役士兵类招生面向具有我省户籍的退役士兵。退役士兵考生须为 2011 年(含)以后入伍并自主就业的山东户籍退役士兵。退役士兵参加单独招生报名,首先应到本人户籍所在县(市、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进行资格审核,开具《退役士兵资格审核登记表》。然后持本人身份证、户口本、退役证原件及复印件和《退役士兵资格审核登记表》,于 4 月 11 日—13 日(每天工作时间 9:00—17:00)到本人户籍所在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办理高考报名手续,并交纳高考报名费。

技术技能类招生面向我省下岗职工和农民工。报名条件及时间另行通知。

三、报名、缴费

(一) 报名时间

2019年4月14日—16日（每天8:00—20:00）

（二）报名方式（二选一）

1. 考生须登录省教育招生考试院高职单招报名平台（网址：<http://wsbm.sdzk.cn/gzdz/>）统一填报志愿。

2. 登录学院网站 <http://www.sdvcst.edu.cn> 点击“单独招生报名入口”统一平台报名。

注：每名考生只可选报1所试点院校。春季高考考生的报名应符合单独招生的专业要求。

（三）缴费时间

2019年4月17日—18日

（四）缴费方式

登录学院网站 <http://www.sdvcst.edu.cn> 点击“单招网上缴费端口”缴费。

登录用户名为14位考生号，密码为身份证号。登录后缴纳报考费170元/人（退役士兵类报考费80元/人）。

四、考试安排

1. 考试形式及科目

（1）考试分为文化素质考试和职业技能考试两部分。文化素质考试成绩占50%，职业技能考试成绩占50%。

退役士兵类、技术技能类（下岗职工和农民工）考生免于文化素质考试，只参加职业技能考试。

（2）文化素质考试

采取笔试形式，科目为语文、外语、数学，笔试采用合卷，总成绩为150分，各科目各占50分，考试时间为120分钟。

普通高中毕业生与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使用不同试卷，普通高中毕业生的考试内容不超出普通高中教学大纲和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大纲；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的考试内容不超出2019年山东省高职对口考试大纲。

（3）职业技能考试

职业技能考试采取面试形式，总成绩为150分，测试成绩分A、B、C、D四个等级，平均分值取整，分值范围分别为A等120~150分、B等90~119分、C等60~89分、D等为60分以下。职业技能考试由各考评组从职业技能题库中随机抽题，考生回答，由面试专家进行评分。

职业技能考试侧重考生的职业技能和职业素养测试，同时兼顾测试学生的逻辑推理能力、信息采集和应用能力、综合解决问题能力、思想道德基本要求、自然科学与人文科学基本知识以及人际交往基本常识等基本技能。

2. 考试时间与地点

(1) 准考证领取

4月20日持身份证到学院现场确认信息、领取准考证、签承诺书。

具有运动专长的考生，须持身份证及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或相关比赛秩序册原件及成绩证书原件，到学校参加资格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参加学校测试。

(2) 考试时间与科目

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		考试形式
		考生类别	考试科目	
4月21日	上午	文史、理工	语文1、外语1、数学1	笔试
	9:00-11:00	春季高考	语文2、外语2、数学2	
	下午	专业技能考试（各专业组分别进行）		面试
	1:00开始			

(3) 考试地点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

3. 免试政策

在校期间参加全国及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得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的中等职业学校的应届毕业生，或具有高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且获得县级以上劳动模范（含同等荣誉）称号并具有中等职业教育学历的在岗人员，请按规定于4月14日-4月16日网上报名成功后，4月16日之前向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提出录取申请，并提供有效证明材料送至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招生就业处，学院汇总后进行资格审核，审核通过并公示无异议后，报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办理录取手续，考生直接进入录取试点院校对应专业学习。符合免试条件的考生只能选报1所试点院校。

五、录取

1. 录取原则：根据教育部和山东省教育厅的要求，实行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体制，按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择优录取。

(1) 专业技能测试成绩为 D 等者不予录取。

(2) 学院按照科类（夏季高考文、理科、春季高考各专业类别、中外合作办学文、理科、运动专长类、退役士兵类、技术技能类）依据综合成绩不超出招生计划 1:1.5 的比例分别划定最低录取资格线，低于资格线的考生不予录取。

(3) 普通类单招（除中外合作办学、运动专长类、退役士兵类、技术技能类）资格线上考生根据综合成绩按照科类、专业分别进行排序，从高到低确定各专业录取考生名单。总成绩相同的情况下，优先录取文化素质考试高者，若文化素质考试成绩相同者，按语文、数学、英语成绩高低依次优先录取。第一专业志愿未录取满额的专业，录取考生第二专业志愿，按文化素质考试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若专业志愿仍未录取满额时，从服从调剂志愿的考生中按照文化素质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调剂录取。

(4) 中外合作办学专业资格线上考生根据综合成绩按照考生第一专业志愿，分文、理科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5) 运动专长类、退役士兵类、技术技能类资格线上考生根据专业技能测试成绩按照考生第一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6) 因生源不足未完成的专业计划根据学院办学条件、专业发展实际、生源报考情况，及时调整到生源充足的专业中使用。根据省教育厅规定，未完成的单招计划转入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含春季高考和夏季高考）录取时使用。

2. 确定预录名单：根据录取原则提出预录名单，报学院单独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在学院招生信息网上公示。

3. 凡已被我院单独招生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19 年春季、夏季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及录取。考生在参加我院单独招生报名考试时，要签定承诺书，承诺被录取后不再参加统考及录取。

4. 按教育部规定，对于单独招生录取的考生，与普通高校春季、夏季高考录取的考生享受同等待遇。

六、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招生就业处

邮政编码：261053

联系电话：0536-8187758 8187753 8187768

传真电话：0536-8187758

咨询 QQ 群：461549773 75254441

学院网址：<http://www.sdvcst.edu.cn/>

招生信息网：<http://zhaosheng.sdvcst.edu.cn/>

乘车路线：从潍坊火车站广场乘坐 69 路公交车到山东科技职业学院南门下车，或乘坐 71、101 路公交车到山东科技职业学院北门下车。